**中共东港市委政策研究室关于市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7月3日至9月17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市委政策研究室开展了巡察工作。12月17日，巡察组向我室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市委第十轮巡察整改工作要求，进行了集中整改。现将巡察整改情况向社会作一通报，请广大干部群众予以监督。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市委政策研究室把巡察整改工作当作重大政治任务和当前及今后一段时间的重要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察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成果导向相统一，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真改实改、全面整改，确保市委第三巡察组对我室巡察发现的问题条条都整改、件件有着落。

1.提高政治自觉，抓好整改部署。市委政策研究室根据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和要求，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安排，成立市委政研室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由姜娟同志担任组长，王国强、潘志鹏同志担任副组长，段杨、张洪吉成员，各负其责，共同抓好巡察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潘志鹏（兼），具体负责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综合协调、跟踪调度、督促检查等工作。

2.强化政治担当，明确整改责任。在广泛听取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制定《东港市委政策研究室关于落实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情况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逐一明确了整改时限、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列出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逐条逐项认真分析，制定措施37条，推动各项整改任务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确保整改落实工作不留盲区、不留死角。

3.强化督促指导，整改落实到位。按照立行立改的要求，在巡察整改期限内，围绕市委第三巡察组反馈的八个方面17个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建立问题整改清单，逐项分解，逐项落实，逐项销号。坚持纠建并举、破立并进，把全面从严治党和全面深化改革结合起来，在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解决体制机制层面问题上做实功、用实招，建立整改落实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做到整改不到位不罢手、不彻底不收兵，推动各项整改任务真改实改、全面整改，确保不留余地、不留死角。

**二、具体整改情况**

针对巡察组指出的八方面17项问题，逐条逐项认真分析，制定措施37条，已整改完成17个，并长期坚持，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差距。**

**存在问题：**1.理论学习不够深入。没有制定支委理论学习计划，理论学习没有结合本单位业务工作实际，理论学习停留在读文件、简单传达的层次。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完善党支部理论学习制度，党支部书记是支部理论学习第一责任人，定期组织集体学习，提高全体党员理论学习自觉性； 二是按照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制定合理的学习计划，保证每月两次集中学习、两次自学，采取党支部集中经常学、运用平台自主学等方式，提升学习质量。

**存在问题：**2.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走过场。

2019年制定主题教育学习计划不认真，存在从网络抄袭现象；主题教育专题研讨会开展不深刻，缺少发言讨论环节。

**整改情况：**一是坚持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放在重要的位置，通过多种方式引导党员干部学习，坚持党员干部学习全覆盖，政研室主任担任第一责任人制度，提高文字工作质量，杜绝照抄照搬现象；二是联系实际工作，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理论知识融入到工作中，在2021年1月15日的党员大会上积极开展研讨，让理论知识落地生根，在工作上取得实效，确保主题教育取得扎实成效。

**存在问题：**3.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不到位。2020年没有专门召开研判部署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的会议；没有制定意识形态工作相关制度，2017年至2019年意识形态工作报告缺失。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领导班子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 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落实；二是进一步明确政研室班子抓意识形态工作的具体措施，结合实际，制定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完善意识形态工作报告，并保证每半年至少一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2020年共召开2次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部署会议。

**存在问题：**4.“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不

够。“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资料不齐全，个别党员学习笔记记录不规范，只列提纲没有具体内容；个别党员学习笔记为别人代写。

**整改情况：**一是继续深入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

态化、制度化，认真组织开展好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学习教育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的学习教育，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公务员在线学习等网络学习平台，丰富学习内容；二是严肃学风，对干部学习笔记进行不定期抽查，如发现笔记缺失，记录简单等问题，及时要求整改，端正学习态度。三是针对张洪吉同志学习笔记由别人代写的问题进行谈话提醒，杜绝此类事情的发生。

**（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不充分。**

**存在问题：**1.民主集中制执行不严格。2019年11月主任办公会专题研究推荐二级主任科员人选时，没有记录班子成员表态环节，讨论过程缺失，民主集中决策质量不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制度学习，严格党内纪律。加强对民主集中制及相关党务知识的学习，准确把握和执行好议事决策的原则程序，保证民主集中制的执行；二是严格民主议事程序，制定党内议事规则，今后对涉及本部门的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均由党支部会议进行决策，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征求意见、建议，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

**存在问题：**2.班子会议记录不规范。2018年3月研究部署“重实干、强执行、抓落实”工作时，只列会议议题，没有具体内容，使工作难以依据会议记录进行督促落实。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到规范会议记录内

容的重要性，对不规范的班子会议记录，进行补充完善；二是制定班子会议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及班子会议记录内容，指定专人负责记录、保管班子会议记录簿，每次会议结束后，记录者要及时、如实记录，经办公室主任审阅后，进行妥善保管。

**（三）履行职责使命，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不到位。**

**存在问题：**1.“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工作力度不够。对“扫黑除恶”工作重视程度不足，相关工作材料缺失。对本部门“扫黑除恶”工作宣传部署、督查落实效果不明显。

 **整改情况：**一是高度重视，认真安排。继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统一领导，对落实不深入的环节实行整改整治，坚决消除工作死角；二是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利用宣传标语、微信群等深入广泛宣传，全力做好“扫黑除恶”宣传工作，加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力度，完善举报途径，主动排查扫黑除恶问题线索，提高全体参与度。

**存在问题：**2.重业务、轻党建情况依然存在。2020年上半年召开16次主任办公会，多数为布置业务工作和理论学习，没有专题研讨本单位党建和党风廉政等工作，没有做到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落实支部书记抓党建职责。强化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的意识，班子会上至少每季度研究一次党建工作，主要领导听取支部党建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结合机关党建工作实际，部署阶段性工作任务。二是切实增强支部书记抓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意识，严格落实党建工作“一岗双责”制度，加强对分管科室党建工作的研究，将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增加党建和党风廉政在班子会议题中的比重，同时将间周例会纳入党员大会同部署、同开展。

**（四）整治“四风”问题不彻底，形式主义依然存在。**

**存在问题：**存在文风不实现象。个别领导干部撰写2018年度个人述职述德述廉报告与2017年个人年度报告雷同；调查研究走形式、不深入。

**整改情况：**一是针对潘志鹏同志撰写2018年度述职报告与2017年度雷同问题进行谈话提醒；二是政研室主任担负第一责任人，今后对每名班子成员述职材料严格把关，杜绝照搬照抄问题；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对制定的调研工作方案，认真组织开展，确保落到实处。

**（五）资金管理方面存在廉洁问题**

**存在问题：**1.公务用车管理不规范。车辆维修费明细账目不

齐全。2018年、2019年车辆维修费43,715元，明细账目无维修审批表、无经手人签字。

**整改情况：**一是完善管理制度。切实加强公车管理，修订完善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人员的业务学习，严格执行有关规定；二是严格落实责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本单位的公务用车的管理和使用，严格遵守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等相关规定，规范公务用车修车审批程序，按规定填写车辆维修审批表，明确责任，落实到人，确保公务用车工作取得实效。

**存在问题：**2.固定资产入账不及时。2017至2019年政研室

购买电脑设备，办公桌椅等共计133,870元，至今未入固定资产明细账。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思想教育。查找问题产生的原因，对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认真核对查找未入账的固定资产并及时入账，同时进一步提高对固定资产管理的认识；二是加强对相关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完善内控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务管理人员业务能力；三是严格对相关资产及时入账，形成分管领导负总责、部门负责人稽核、财务人员审核、经办人签字的管理机制，规范财务程序，杜绝财务管理不规范现象。

**（六）党建工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存在问题：**1.谈心谈话制度落实不力。领导班子谈话记录内容空泛，记录简单，缺少被谈话人意见，对党员干部生活了解和

关心程度不够；班子成员普遍缺少2017至2019年谈心谈话记录。

**整改情况：**一是制定谈心谈话制度，通过班子成员相互谈、党员干部全面谈、廉政建设经常谈，来征求意见、发现不足，增进团结，并将谈心谈话活动制度化和常态化，加强对党员干部生活的关心关爱。二是按照要求开展班子成员的谈心谈话，进一步

提升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同时按制度要求完善规范谈心谈话

记录并签字存档，2020年度班子成员进行谈话提醒共计70次。

**存在问题：**2.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落实不严格。2019年民主

评议党员材料缺失，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落实不到位，党员先锋模

范作用发挥不明显。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支部书记抓党建主责主业意识，严格落

实民主评议党员制度；二是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要求，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严格按照程序开展党员评议工作。三是健全完善民主评议党员制度等簿册的档案管理。

**（七)基层党组织建设不规范。**

**存在问题：**1.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民主生活会会前准备不充分，个人发言材料撰写深度不够，套话多、体会少，会上发言走过场，相互批评顾及情面，不够深刻；2018年9月“消除王珉、薄熙来，刘胜军等黑恶势力保护伞恶劣影响”专题组织生活会和2018年度基层党组织生活会中，个别党员干部对照检查材料脱离主题，没有认真进行自我批评，相互批评蜻蜓点水，辣味不足，没有达到“红脸出汗”效果。

**整改情况：**一是按照市委对召开民主生活会的要求，加强民主生活会的会前准备工作，认真撰写个人发言材料，严格履行民主生活会程序，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二是严格落实制度，按照民主生活会“红脸出汗、点人点事”的要求，2021年2月8日机关党支部召开民主生活会，在会上，注重把握会议的程序和环节，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班子成员虚心接受他人批评，同时以平等、客观、公正的态度对他人提出批评意见，避免会上发言走过场，进而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

**存在问题：**2.“三会一课”开展不规范，记录不详细。2020

年上半年党课只有一次，党课记录无时间、地点，无参会人员；

党员大会、党员活动记录简略，没有会议主题，没有会议内容。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规范学习制度

和内容,每季度上一次党课，提升全体党员干部的理论水平和党性修养，同时做好党课的记录。二是进一步规范“支部主题党日”，明确党日活动主题，促进党支部的组织生活制度化、规范化，并健全完善党建活动记录，党支部做好会议活动印证资料的收集整理，做到党建工作程序规范、记录完整。

**（八）选人用人、干部队伍建设问题依然存在。**

**存在问题：**1.干部选拔任用程序执行不严。在提拔推荐中层

时，仅召开班子会研究决定，未在市委组织部的指导下完成推荐测评工作。

**整改情况：**进一步严格规范工作制度，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和干部选拔任用相关制度，严明干部选拔“凡提四必”要求。严格执行干部任用工作的各项规定。认真落实《东港市乡镇、街道和市直单位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办法》（东组通字[2019]22号）要求，如实记载动议、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等环节的重要情况。

**存在问题：**2.机关工作人员出入境登记备案不及时。未及时

按组织程序对新转入3名机关干部出入境情况进行备案，存在对出入境登记备案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思想松懈、麻痹大意情况。

**整改情况：**一是制定出入境登记备案制度，对未及时按照要求进行备案的情况，立即开展备案登记工作；二是对业务负责同志谈话提醒，进一步加强业务学习，充分认识入境备案工作重要意义，杜绝此类事情发生。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经过前一阶段努力，市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取

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永远在路上，整改工作还需继续努力、不断深化。

1.加强学习，推进全从严治党。我们将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进一步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持续深入地做好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坚决维护党规党纪的严肃性、权威性，坚决听党话、跟党走，对党绝对忠诚。

2.强化担当，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严明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第一位，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强化纪律约束。持续加强制度建设，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切实扎紧制度的笼子，构建长效机制。切实抓好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落实，坚持制度面前没有例外，强化刚性约束，强化督促检查，强化追责问责，真正把该管的管起来、该严的严起来，让自觉尊崇制度、严格执行制度、坚决维护制度成为全体党员干部的一种习惯、一种风气。

3.持续用力,巩固整改成果。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事项,适时开展“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对正在推进解决的问题紧抓不放，加快工作进度,持续抓好整改落实。以问题为指引,倒查制度漏洞,加强建章立制，对已经建立的各项制度,抓好执行落实,确保发挥作用；对党风廉政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干部选拔任用等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完善制度体系,形成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

特此通报。

中共东港市委政策研究室

 2021年2月23日